

附件七、園區三五路沿線用地徵收案配地原則

園區三五路沿線用地徵收案配地原則

1. 配售土地位置：

金山社區（ 83m^2 ）、安康社區（ 1905m^2 ）、高翠社區（ 5454m^2 ），合計面積約為 7442m^2 。

2. 配售面積及資格：

前未獲三期配售土地且符合配售資格之土地所有權人或房屋所有權人，一人限抽一籤、配售一地，且均配售 83m^2 （25坪）土地。

3. 配售方案：

方案一：不考量房屋所有權人，僅採有條件配售予土地所有權人。**配售資格：**土地所有權人需符合以下資格——

以新竹縣、市第三期用地公告徵收日期為基準日（即新竹縣為79年6月20日，新竹市為79年6月15日）之土地所有權人且被徵收土地面積超過 83m^2 以上者。

方案二：增加考量現有房屋所有權人，與方案一所列之土地所有權人，共同參加公開抽籤。

配售資格：

以新竹縣、市政府查估造冊所列之房屋所有權人為準。